

2012年三月二十五日

## 牧羊文化：詩篇第二十三篇

本詩篇稱為“牧者之詩”，不是“羊之詩”。

開始說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。”人類最大問題，是孤單和缺乏；其實，二者都由於不安全感。孤單，使人尋求愛；缺乏，不僅是物質的需要，而是不知足的感覺，像“螞蟥的女兒”，一直說不夠，要求更多。(箴三 0:15,16)因此，人必須有耶和華為牧者，才可得到根本的解決。

由牧童而登上王位，以色列的詩人大衛親身體驗神與他生命的關係，首先確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”：不僅是道聽塗說，不僅神是“我們”全宇宙的主，要實在知道祂是“我”的牧者。

在中國，把“牧者”當作君王和領袖的代表，統治稱為“牧民”；在以色列也是如此：不是轄制和壓榨，而是關愛和給予。最高的“牧長”是神。這是多麼使人得安慰呢！

### 牧者的表現

這裡有三個字，特別說明神所作的。

祂“使”。大衛知道，一切的成功，都是從神來的，連生活，動作，存留，作戰的謀略和力量，統治有方，都不是出於自己。既然是領受的，就沒有自己可以誇口的。人的才能，人的訓練，若不是由於神，總歸是徒然。沒有甚麼“時勢造英雄”。全是因有

祂“領”。大衛更不敢說自己是“英雄造時勢”，是獨闢蹊徑，發先人所未發。他知道，是神的引領。大衛晚年的頌詩，充滿了對神的感恩，是牧者的引導，才不至迷失，才可以得勝。(參撒下二二:)

祂“為”。人多喜歡誇自己的運籌帷幄，也認真為自己打算，但迴望所行蒙恩的路徑，我們雖然愚昧，該想是神的手為我們安排。基督徒不論在甚麼樣的環境中，想到神“為”我們，就可以安慰，就能滿足，安息。聖經說：“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。”聖經又告訴我們：“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？”(羅四:25 八:32)

以色列人出了埃及，飄流了四十年之後，為神全家盡忠的摩西，總結他的經驗說：“你們在曠野所行的路上，也曾看見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撫養你們... 祂在路上，在你們前面行，為你們尋找安營的地方，夜間在火柱裡，日間在雲柱裡，指示你們當行的路。”(申一:31-33)從自己的體會，摩西說明：神“領”，和神“為”祂羊群所作的一切，充分顯明是智慧，全能，慈愛的牧者。

## 羊群的反應

詩篇第二十三篇，也有描述人蒙恩的三種境況。

息。耶穌向罪人呼召：“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享安息。”(太一一:28)羊躺臥在青草地上，在可安歇的水邊，是一幅多麼安詳，多麼滿足的圖畫！那裡沒有緊張，不會精神分裂。不過，長久休息不動，是不健康的徵象，與沒有生命相差無幾。“靈魂甦醒”，是主的羊從迷失中復回，從死亡這復生，從疲病中復健，能夠聽主的聲音。聽，不僅是耳朵開通，更是聽從。聽主的聲音，有具體的表現，不能缺少，不可否認的證明，就是：

行。“行義路”，聽從主的吩咐，不再偏行己路，而是行主的道路。甚麼是真正屬主的羊群呢？不是宗派的招牌，是主的印記：“主認識誰是屬祂的人”，和“凡稱呼主名的總要離開不義”(提後二:19)。“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。”(弗四:1)

住。牧者不會讓祂的羊群流離飄蕩，沒有著落。祂帶領屬自己的羊，會負責到底。人在這世界是暫時的，但屬主的人，知道自己的歸宿，真正的家：“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”。

## 信徒的經歷

從基督徒的經歷，我們可以作三方面思想：首先，與主同活，靈魂甦醒，是基督徒生命的開始(弗二:1)，是過去；其次，與主同行，是現在的生活方式；還有，與主同住，是將來的盼望，在永生的神同住，敬拜祂，享受祂。感謝主，祂昨日，今日，直到永遠，是一樣的。

近來中國有人提倡“羊文化”，似乎是在與“狼文化”較勁。不過，狼的抓撕殘暴，貪婪無厭，沒有甚麼人性，固然不值得效法，但羊會“走迷，偏行己路”，無爪牙之利，“進入狼群”，很難看出有獲勝的機會，恐怕連生存都困難。當然，也可能退化成狼，或本就是披著羊皮的狼，還可以期望在世上成功。當然，唯一的希望，是有那位有“為羊捨命”的大愛，又顯明復活大能的牧者主基督耶穌，才可得“賜給他們永生，他們永比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裡把他們奪去。”(約一 0:1-18,27-29)

羊文化不能沒有牧者。羊文化的中心，應該是牧者。排除牧者的羊文化，是沒有希望的文化。

誰是你的牧者？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